

#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报告期内，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态度，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对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，认真履行了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赋予的职权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。现将 2021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 监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7 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具体情况为：

时间	会议	审议议案
2021 年 1 月 28 日	三届十八次 (临时)会议	1、《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〈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〉的议案》 4、《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本次重组符合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〉第四条规定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达到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》 8、《关于签订〈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 9、《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、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》
2021 年 2	三届十九次	1、《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》

月 8 日	(临时)会议	<p>2、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〈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</p> <p>5、《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》</p> <p>6、《关于本次重组符合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〉第四条规定的议案》</p> <p>7、《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议案》</p> <p>8、《关于签订〈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〉以及〈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〉的议案》</p> <p>9、《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、备考查阅报告、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10、《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、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、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》</p> <p>11、《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》</p> <p>12、《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、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》</p>
2021 年 3 月 19 日	三届二十次 (临时)会议	<p>1、《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〈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</p>
2021 年 3 月 29 日	三届二十一 次会议	<p>1、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</p> <p>2、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</p> <p>3、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</p> <p>4、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</p> <p>5、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</p> <p>6、《关于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》</p> <p>7、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</p>

		<p>8、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</p> <p>9、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</p> <p>10、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1-2023年）〉的议案》</p> <p>11、审议《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</p>
2021年4月16日	三届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〈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二次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、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》</p>
2021年4月20日	四届一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</p>
2021年4月28日	四届二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</p>
2021年5月12日	四届三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〈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三次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</p>
2021年6月4日	四届四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子公司签署终止合同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</p>
2021年7月7日	四届五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</p>
2021年7月23日	四届六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</p>
2021年8月13日	四届七次会议	<p>1、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</p> <p>2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</p>
2021年9月16日	四届八次（临时）会议	<p>1、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配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配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5、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6、《关于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》</p> <p>7、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障</p>

		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》 9、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2021年9月28日	四届九次(临时)会议	1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2021年10月11日	四届十次(临时)会议	1、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2021年10月28日	四届十一次(临时)会议	1、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2021年12月10日	四届十二次(临时)会议	1、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## 二、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、担保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，并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### 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并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决策程序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、制度运作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，决策程序合法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勤于职守，在执行公司公务时没有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### （二）公司财务情况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### （三）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交易事项定价公允，未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 （四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2021 年度，公司审议批准的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4.2 亿元（不含子公司为公司并购贷款担保的 9.6 亿元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4.2 亿元（不含子公司为公司并购贷款担保的 9.6 亿元），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 3.7 亿元（不含子公司为公司并购贷款担保的 9.6 亿元），担保余额为 8,925.98 万元（不含子公司为公司并购贷款担保的 95,999 万元），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。2021 年度，公司未发生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担保事项，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担保事项。

### （五）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独立意见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以及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持续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，保护了公司的资产安全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编制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情况。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忠实地履行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担负起维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。

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14 日